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5年5月21日收到 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钟超女士的通知, 钟超女士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通过大宗 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4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 2.73%, 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股份减持情况

股东姓名	减持方式	减持日期	减持股数	占公司总股份	减持价格
			(股)	的比例 (%)	(元/股)
钟超	大宗交易	2015-5-20	2, 300, 000	1. 57	86. 63
	大宗交易	2015-5-20	1, 300, 000	0.89	86. 63
	大宗交易	2015-5-20	400, 000	0. 27	86. 63
合计			4, 000, 000	2.73	_

2、股东股份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姓名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 份的比例(%)	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 份的比例(%)
钟超	合计持有股数	14, 577, 140	9. 95	10, 577, 140	7. 22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14, 577, 140	9. 95	10, 577, 140	7. 22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。
- 2、本次减持后, 钟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0,577,140 股, 占公司总股份的 7.22%。钟超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任红军先生为夫妻关系, 截至本公告日,任红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,708,580 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 21.64%。钟超女士本次股份减持后,任红军先生、钟超女士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,公司控制权没有发生变更。
 - 3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钟超女士减持股份的通知。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